金航 JINHANG

CMA 211512342616

正本

JH20261425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JH20261425

委托单位：山东大鲁阁织染工业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6 年 04 月 29 日

济南金航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山东大鲁阁织染工业有限公司	被检单位	山东大鲁阁织染工业有限公司
被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北开发区泰兴西街 1 号		
联系人	菅仲雁	联系电话	13573147836
采样人	薛坤坤、金栋、于鑫、刘珂	采样日期	2026.04.15、2026.04.23
送样人	--	送样日期	--
样品名称	大气污染物、水样	样品数量	500mL×27、1000mL×6、不锈钢采样头×4
样品状态、特性描述	见表 2-表 4、不锈钢采样头	分析日期	2026.04.15-2026.04.28
检测项目	水样：色度、悬浮物、生化需氧量、pH、化学需氧量、六价铬、总有机碳 大气污染物：氮氧化物、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		
备注	无		

编制人：[illegible] 审核人：冯文君 签发人：[illegible]

签发日期：2026年 04月 29日

济南金航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1、前言

受山东大鲁阁织染工业有限公司的委托，济南金航环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2026年04月15日、2026年04月23日对山东大鲁阁织染工业有限公司的大气污染物、水样进行检测，并编写检验检测报告。

2、检测内容

2.1 检测地址

山东大鲁阁织染工业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北开发区泰兴西街1号。

2.2 水质检测

2.2.1 检测项目、方法及仪器见表1

表1 检测项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编号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的测定 电极法》	PHB-4便携式PH计（YQ0136）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MTL204S天平（YQ0019）、FXB101-1电热鼓风干燥箱（YQ0022）
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LRH-250A生化培养箱（YQ0174）、JPB-607A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YQ0212）
色度	HJ 1182-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50mL具塞比色管、P917离子计（YQ0015）
六价铬	GB/T 7467-1987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T6新悦可见分光光度计（YQ0164）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滴定管（YQ0047-03）、STAEHD-106B COD智能回流消解仪（YQ0172）
总有机碳	HJ 501-2009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TY-CT1000B总有机碳（TOC）分析仪

2.2.2 检测结果见表 2-表 4

表2 水质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及频次 / 检测项目	大鲁阁污水站进口（2026.04.1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样品状态	黑色微味无浮油液体			--
pH（无量纲）	5.2	5.5	5.4	5.4
化学需氧量（mg/L）	1.61×10^3	1.55×10^3	1.48×10^3	1.55×10^3
悬浮物(mg/L)	433	427	410	423

表3 水质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及频次 / 检测项目	大鲁阁总排放口（2026.04.1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样品状态	黄色微味无浮油液体			--
色度（倍）	30	30	30	30
悬浮物（mg/L）	57	50	54	54
生化需氧量（mg/L）	30.9	32.1	33.2	32.1
六价铬（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备注：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报告结果以使用方法的检出限+L表示。六价铬检出限为0.004mg/L。				

表4 水质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总有机碳（mg/L）	样品状态
2026.04.23	上胶机冷凝水进口	第一次	12.4	无色无异味无浮油液体
		第二次	12.7	
		第三次	12.6	
		平均值	12.6	--
	上胶机冷凝水出口	第一次	13.1	无色无异味无浮油液体
		第二次	13.2	
		第三次	13.5	
		平均值	13.3	--
2026.04.15	定型机冷凝水进口	第一次	12.7	无色无异味无浮油液体
		第二次	12.5	
		第三次	12.5	
		平均值	12.6	--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样品状态
			总有机碳（mg/L）	
2026.04.15	定型机冷凝水出口	第一次	13.0	无色无异味无浮油液体
		第二次	13.5	
		第三次	13.2	
		平均值	13.2	--

注：总有机碳的检测分包给天一检验检测科技（山东）有限公司（证书编号：211512341866）。

2.3 有组织废气检测

2.3.1 检测项目、方法及仪器见表 5

表5 检测项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氮氧化物	HJ 1132-2020《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崂应 3023 紫外差分烟气综合分析仪（YQ0050）、JF-3061 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试仪（YQ0155）
低浓度颗粒物	HJ 836-2017《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LG-24011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YQ0009）、ES1055A 电子分析天平（YQ0010）、JF-3061 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试仪（YQ0155）、崂应 3012H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YQ0090）、崂应 3023 紫外差分烟气综合分析仪（YQ0050）
二氧化硫	HJ 1131-2020《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崂应 3023 紫外差分烟气综合分析仪（YQ0050）、JF-3061 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试仪（YQ0155）
烟气黑度	HJ/T 398-2007《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XLGM-1 林格曼烟气浓度图（YQ0059）、PH-Ⅱ型手持式气象站（YQ0146）

2.3.2 检测点位

在 DA001 2#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DA002 定型设施废气出口、DA010 2#定型设施废气出口各设一个检测点位。

2.3.3 检测结果见表 6-表 8

表 6 检测结果表

测试项目			DA010 2#定型设施废气出口（2026.04.1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排气压力（动压）		Pa	98	86	94	93
排气压力（静压）		kPa	-0.04	-0.04	-0.05	-0.04
排气温度		℃	55.1	61.6	57.9	58.2
排气流速		m/s	11.1	10.5	11.0	10.9
排气中水分含量		%	3.37	3.44	3.29	3.37
排气中氧气		%	19.45	20.96	20.97	20.46
排气流量(标干)		m^3/h	36415	33749	35533	35232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3	15	16	16	16
	排放量	kg/h	--	--	--	5.64×10^{-1}

表 7 检测结果表

测试项目			DA002 定型设施废气出口（2026.04.1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排气压力（动压）		Pa	124	126	145	132
排气压力（静压）		kPa	0.00	-0.03	-0.02	-0.02
排气温度		℃	54.5	56.7	55.3	55.5
排气流速		m/s	12.5	12.7	13.6	12.9
排气中水分含量		%	3.66	3.59	3.32	3.52
排气中氧气		%	20.98	20.96	20.99	20.98
排气流量(标干)		m^3/h	40875	41082	44281	42079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3	16	20	16	17
	排放量	kg/h	--	--	--	7.15×10^{-1}

表 8 检测结果表

测试项目		DA001 2#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2026.04.2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排气压力（动压）	Pa	6	8	9	8
排气压力（静压）	kPa	-0.03	-0.04	-0.03	-0.03
排气温度	℃	148.2	145.3	146.8	146.8
排气流速	m/s	3.1	3.6	3.8	3.5
排气中水分含量	%	8.23	8.38	8.26	8.29
排气中氧气	%	2.22	2.43	2.38	2.34
基准含氧量	%	3.5			

测试项目			DA001 2#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2026.04.2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排气流量（标干）		m^3/h	1310	1515	1606	1477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3	1.7	2.5	2.4	2.2
	折算浓度	mg/m^3	--	--	--	2.1
	排放量	kg/h	--	--	--	3.25×10^{-3}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3	2	2	2	2
	折算浓度	mg/m^3	--	--	--	2
	排放量	kg/h	--	--	--	2.95×10^{-3}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3	20	22	19	20
	折算浓度	mg/m^3	--	--	--	19
	排放量	kg/h	--	--	--	2.95×10^{-2}
烟气黑度		级	<1			

3、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分析测定、数据处理等，均按相关技术规范、检测方法进行。

报告结束

声　　明

1、本检测报告无我公司检测专用章和 CMA 专用章无效。

2、本检测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无效。

4、本检测报告涂改、换页、漏页无效。

5、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6、本检测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对送检样品，样品信息由委托方声明，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无法保存汇入复现的样品，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

7、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

8、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广告宣传、法庭举证、仲裁及其他相关活动，违者必究。

9、对本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委托方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书面提出，过期不予受理。

10、未经本机构允许，不得部分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或证书。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时代未来科技城一期 B 区 B2 号楼 112 室

联系电话：0531-85929317

传　　真：0531-85929317

邮　　编：250031